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

询价结果告知书

(2022)渝0103执恢871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许良熬、杨晓菊：

申请执行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与被执行人许良熬、杨晓菊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相关规定，经向相关部门定向询价，现将定向询价结果通知如下：

被执行人许良熬、杨晓菊所有的位于重庆市永川区迎宾支路37号1-9#房屋的定向询价结果为512044.94元；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本院将上述询价结果作为处置参考价。

特此告知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联系人：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执行局 高海龙法官

联系电话：023-63692699

本院地址：重庆市渝中区经纬大道513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